

# 屏東縣萬丹國小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

出席時間:112年6月28日(星期三) 15時00分

出席:如簽到簿

地點:本校 2F 會議室

一、主席(校長)致詞:今天召開特教推行委員會,討論提案請特教組長說明。

二、上次決議事項:

(一)通過本校學前升小一、二升三年級、四升五年級學生之編班事宜。

(二)通過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申請教師助理員事宜。

(三)通過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殊教育專業人員服務。

三、提案討論:

**案由一:** 審查本校及分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請議決。

說明:(一)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明訂各校將特教課程計畫納入全校課程總體計畫送主管機關備查。

(二)依屏東縣政府 105 年 6 月 15 日屏府教特字第 10519554900 號函說明二「校內課程發展委員會應納入特殊教育教師代表,並將特殊教育課程納入學校課程計畫審議會議中。」

(三)檢視如下事項:

1. 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受巡輔學校須繳表件是否齊全
2. 表一學校基本資料班級數、學生數是否正確
3. 表三-1 是否呈現資源班/巡輔班課程規劃的內容
4. 表三-2 是否呈現集中式特教班班級內各學習階段學生的部定課程與校定課程節數及學習總節數,節數是否正確。集中式特教班的本土語言授課節數調整至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社會技巧),第二學習階段的英語文授課節數調整至國語文課程,第三學習階段的英語文授課節數調整至國語文課程及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生活管理)。
5. 表四-1 集中式特教班是否呈現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
6. 表八部定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是否如實填寫每週單元名稱、教學重點、教學資源及評量方式,是否適時將議題融入課程
7. 彈性三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是否如實填寫每週單元名稱、教學重點、教學資源及評量方式,是否適時將議題融入課程,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是否依據十二年國教特殊需求領綱。

討論: 特教組長報告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計畫

**決議: 照案通過**

**案由二:** 審查本校及分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個別化教育計畫,請議決。

說明:(一)本校及分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學生個別化教育計畫,詳如附件,請議決。

**決議: 照案通過**

三、 臨時動議：無

四、 主席(校長):感謝特推會委員參與並踴躍發表意見，請依決議事項執行。

五、 散會

紀錄:

教師兼  
特教組長 林珊亦

主席:

屏東縣立萬丹  
國民小學校長 李岳林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6 月 2 8 日

屏東縣萬丹國小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特教推行委員會會議紀錄

一、簽到表

職 稱	參 與 人 員	職 稱	參 與 人 員
校長	李宏林	特教組長	林洲亦
教務主任	陳添已	資源班教師	陳建祥
學務主任	謝政霖	特教班教師	鍾明興
總務主任	林宏正	特教班教師	張忠鳳
輔導主任	黃貞瑜	巡輔班教師	陳享輝
一年級學年主任	葉玉娟	巡輔班教師	林德祥
二年級學年主任	劉淑芬	特教學生家長代表	邱愉雯
三年級學年主任	趙志齡	家長會代表	鄧政法
四年級學年主任	郭汝朱	教師會代表	盧依傑
五年級學年主任	陳宏升	幼兒園主任	楊理淑
六年級學年主任	林志昇	學前巡輔教師	林味芬

學前巡輔教師 鍾青玲